

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

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市科研院”）下属 7 个预算单位，分别为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本级）、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资源环境研究所、北京麋鹿生态实验中心、国家自然博物馆、北京天文馆、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城市安全与环境科学研究所和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分析测试研究所。

市科研院是北京市属大型多学科高水平科研机构，主要职责是服务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前沿技术研究、社会公益技术研究、行业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及相关科技服务；建设新型科技智库，开展软科学和科技政策研究；组织开展科学传播活动、科学知识普及、科技成果宣传等科普工作；开展国际与区域科技交流合作、科技成果转化、创新人才聚集培养、政产学研合作等工作；推进科技体制改革，统筹院属单位发展；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2025 年市科研院部门绩效目标为：

聚焦服务北京市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核心需求，深入落实科技北京战略，重点提升智慧城市、生命健康、环境保护和分析测试四大优势领域核心竞争力；持续强化科学普及与智库研究两大特色领域的引领作用；前瞻布局新材料、新能源、信息与智造、生物技术四大关键研发方向，推动“四二四”创新格局初步成型，开展科研攻关、决策支撑、科普服务、成果转化、人才引育、协同创新等工作。

市科研院绩效目标依据国家、北京市战略部署和政策导向设定，紧紧围绕服务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和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焦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和京津冀协同创新需求，全面落实北京市赋予市科研院科技创新、高端智库、科学普及、成果转化、人才引育等主要职责。绩效目标编制符合总体发展规划和部门职能，与职责任务匹配较好。

市科研院整体绩效目标设置聚焦主责主业、目标清晰，具体指标设置符合工作实际，重点突出比较全面，指标值可量化可衡量，实现时间明确，便于后续绩效监控与评价。所有目标设置共同服务于全院的整体职能落实和年度任务完成，目标合理可行。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183403.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113581.09 万元，项目支出

预算数 69822.80 万元。全年支出 126326.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797.80 万元，项目支出 46529.0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8.88%。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数量

2025 年纳入部门年度预算的项目共计 125 个，通过项目实施，全年开展创新工程研究项目 14 项，推广 40 项科技成果，获得专利授权 157 项，取得科技成果转化合同金额 2.52 亿元，组织开展科普活动 3056 场，全年科普服务 2253 万人次。市科研院通过规范加强项目管理，各单位预算支出绩效管理意识逐年增强，项目进度与完成质量提高明显，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但还存在绩效目标设定颗粒度粗细不均衡、绩效结果分析不细致、总结不充分等情况，需进一步分析整理，更好的呈现项目产出成果。

2. 产出质量

市科研院 2025 年度预算项目按照院项目管理规定以及年初申报预算时确定的质量指标实施，同时在工作开展过程中采取归口指导与日常检查监督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各类项目按照计划组织实施，较好的保障了项目工作质量，全院各项重点工作完成质量较好。

3. 产出进度

市科学院结合工作实际，严格组织落实年度计划，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个别科研项目按院项目管理制度申请延期外，重点项目均按照计划实施完毕。市科学院重视加强进度管理，按月通报各单位执行情况，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跟踪指导，基本完成既定工作目标。今后还需进一步加强项目计划管理，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更有效的监督把控，提升产出效率。

4. 产出成本

市科学院根据国家、北京市相关文件要求，制定了项目管理、经费支出、采购管理等系列成本控制的制度规定，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通过院财务管理信息系统对预算指标进行控制，按照年初部门预算批复严格管控资金支付，杜绝了无预算或超预算支出问题发生。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财务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审批流程手续较为完备，采购管理制度落实较好，有效地促进了项目产出成本控制。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市科学院通过项目实施，科技研发、技术服务能力不断提升，2025 年以技术许可、技术转让，以及以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为主的产学研合作等形式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共签订合同 2496 项，转化合同总额约 2.52 亿元，大幅超过了年初既定绩效目标，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2. 社会效益

市科学院 2025 年新增授权专利 157 项，形成新技术新方法等科研成果 18 项，多项成果在各级各类评比中获奖；组织成果推广、企业技术对接活动 10 场，推介项目 40 项；举办 89 场国际交流活动；组织开展科普活动 3056 场，全年科普服务 2253 万人次；自然博物馆新馆建设取得阶段性进展。市科学院通过加强科技创新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推动区域协同创新发展，拓展国际科技合作网络，同时开展多元化科学传播活动强化公共服务职能，社会效益显著提升。

3. 环境效益

市科学院用科技创新为环境保护提供助力，2025 年重点开展了新污染物识别及迁移转化、地源热泵系统、麋鹿保护、城市风险防范、科技情报智能分析与服务等相关应用技术研究，相关项目均已完成，取得的研究成果预期可在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及城市风险防控等方面取得一定的环境效益。总体看，市科学院还需要根据首都发展需要，进一步加大相关领域的研发投入，争取取得更多有影响力的研究成果。

4. 可持续性影响

市科学院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北京市相关政策要求，2025 年从完善成果转化制度入手，

逐步搭建知识产权与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开展区域和国际合作交流活动，推动了创新生态循环建设；加强科学传播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发挥自身优势，开展一系列科学普及活动，为提高公众科学素养提供了公共服务支持；强化人才引进培养，努力建设多层次创新人才梯队，巩固人才基础，助力北京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市科研院相关工作的持续开展，可在创新可持续性、公众科技素养提升等方面产生长期效益。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科研院在基础保障方面设置了服务满意度指标，年度内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较好，部分指标超出预期；在其他方面虽未设置相关指标，但从绩效产出上也可反映出服务对象满意度良好。市科研院履职中直接接触服务对象的领域服务满意度指标设置还有所欠缺、不够全面，需进一步完善，逐步形成指标与评价对工作的正向促进和循环。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市科研院建立健全财务管理机制，制定了《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预算管理办法》《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差旅费管理办法》《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会议费管理办法》《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劳务费管理办法》《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市级财政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北

《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经费支出管理办法》《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行业定额经费管理办法》等制度，加强项目资金管控、规范经费审批流程。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院属各单位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资金使用内部控制和监管，进一步规范报销流程及审批权限，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合规。同时利用预算一体化系统和院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监督各单位财政资金支付，及时发现、纠正问题，有效防范了资金支付使用风险。加强内控管理，重点分析了打车费与办公费的使用情况，推动建立了统一保障、统一结算的保障机制，厉行节约，合规提效。通过指标收回、见单报销、借款清理等管理手段，加强年末报销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以信息化建设为重点，从院本级先行先试，不断优化现有财务信息系统中报销、账务、收入等各模块功能，持续推动院财务系统与院资产管理系统、银行信息系统的互通互联，2025年完成了与北京银行回单系统的全面对接工作，覆盖了单位全部支出业务类型的回单流转，实现了从支付指令发出到电子回单自动匹配、归档的全链条闭环管理，确保财务资料完整性、准确性，为后续全面推进电子会计档案管理系统建设、加快财务无纸化转型提供了关键数据支撑。尝试以智能化服务为方向，优化“计财一典通”功能，引入AI智能问答模块，针对

项目人员高频咨询的常规报销、财务政策解读、业务流程指引等常见问题，提供 7×24 小时自助问答服务，显著提升了财务服务的响应效率与交互体验，有效降低了科研人员处理财务事务的时间成本，为科研活动顺利开展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智能的财务支持环境。

（二）资产管理

市科学院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北京市资产管理政策要求，重点开展以下三个方面工作：

1. 加强政策宣贯。结合院新员工入职培训、业务人员能力提升培训和日常资产管理工作，持续加强政策宣传引导，潜移默化地树立资产管理法规意识，筑牢制度执行思想根基；制定出台《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关于加强院属企业固定资产管理的若干意见》《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和《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无形资产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办法，各院属单位结合自身业务特点进一步细化完善内部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

2. 注重日常管理规范。始终把资产管理作为保障院事业发展的基础支撑和物质条件，牢固树立合法合规、厉行节约、注重效益理念，紧密围绕单位主责主业发展，建立健全涵盖科研、财务、信息化和行政等所有职能部门的资产管理联动机制，形成协调推进、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结合归口管理的有利契机，针对科研方向调整、办公用房优化以及科研仪器设备采购等重点工作，加强需求论证与管理统筹，推进资产调剂共享，多措并举提升国有资产配

置和使用效益；加强资产全流程管理，构建院资产管理部门、单位（内设机构）、部门和用人四级联动、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

3. 立足实际强化监督。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切实提升管理效率，在院本级试点部署资产管理内部控制系统，实现资产各层级、全覆盖式精细化管理，切实提升规范化水平；结合各单位资产管理实际，强化业务指导服务，规范贵重科研材料出入库管理流程，加强验收入库、领用等环节管理；组织资产管理员、单位负责人开展资产管理专项培训，深入宣讲资产入库、领用、出租出借等管理规定，解读首都条件平台相关政策，鼓励科研人员向社会开放共享仪器设备；同时，精准指导资产管理员完善资产卡片信息、制定内部实施细则，开展资产盘点实地指导，确保指导监督无死角、全覆盖，切实保障国有资产安全完整、规范高效使用。

（三）绩效管理

市科学院制定了院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有序推进全过程绩效管理，扩大绩效管理范围，实现了对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的全流程绩效管理，在预算编制环节加强绩效目标设置指导与审核、开展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通过绩效监控及时掌握项目绩效完成情况，年终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并开展重点项目部门评价。在年度工作中重点关注财政资金的效益性和效果性，注重绩效审计与预算执行审计、经费审计等项目的有机结合，充分发挥内审的提质增效作用；探索建立以创新绩效为核心的预算组织机制，优化财政资金配置

结构；配合相关处室提前谋划好重点项目，做好项目前期论证和项目库管理，合理确定支持重点和投入方向。

（四）结转结余率

2025 年市科研院结转结余总额为 57077.07 万元，全年支出预算数为 183403.89 万元，年度结转结余率为 31.12%。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5 年市科研院年初预算 145531.43 万元，年末决算 126326.81 万元，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 13.20%。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根据绩效完成情况分析填报《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 90.78 分，其中：当年预算执行 13.78 分，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57 分，预算管理情况 20 分。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仍需完善，按照活动与任务进行设置时目标不聚焦、重点不突出，与项目绩效目标之间的对应性不强，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偏低导致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差异

较大，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可考核性不足。部分项目负责人对绩效目标填报理解不到位，导致部分绩效目标与年度任务不匹配。

绩效管理过程中需进一步强化单位法人及项目负责人的职责，在绩效目标申报阶段高度重视加强绩效目标审核，确保绩效指标设置科学为绩效管理奠定坚实的基础。

六、措施建议

1. 加强目标导向，明确预期绩效。将绩效目标导向作为切入点，做实做细预算项目库，将预算项目库作为预算编制与申报、项目立项执行的重要基础，未设立绩效目标的项目一律不得纳入当年项目库，不得进行预算编制申报与立项执行。所有项目绩效目标均需明确预期产出和预期效果，实现定位准确、指向明确、合理可行、可评可测，加强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未通过事前绩效评估的项目不得纳入预算，确保项目申报质量。

2. 强化制度建设，夯实管理基础。严格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绩效管理机制。根据项目情况定期或不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及时掌握各单位项目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加强项目绩效自评，做好绩效评价结果的利用及反馈。完善预算分析与报告制度，发现问题及时纠偏。